**用户需求书**

**一、总则**

1、项目及范围为：中山市中医院医用气体协议供货项目。

2、交货地点：中山市中医院

3、供货期限：三年。

4、本项目为协议供货，采购人按需采购,项目清单中的参考数量只是一个预计用量。

二、项目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单位 | 规格  | 纯度指标% | 数量 | 备注 |
| 1 | 医用氧（液态） | 吨 | 储罐装 | ≥99.5 | 4400 | 药品级 |
| 2 | 医用氧（气态） | 瓶 | 4升 | ≥99.5 | 30000 | 药品级 |
| 3 | 医用氧（气态） | 瓶 | 10升 | ≥99.5 | 1700 | 药品级 |
| 4 | 医用氧（气态） | 瓶 | 40升 | ≥99.5 | 2100 | 药品级 |
| 5 | 液氮 | 罐 | 10升 | ≥99.999 | 1110 | 皮肤、药理实验室 |
| 6 | 高纯氩 | 瓶 | 40升 | ≥99.999 | 20 | 内窥镜 |
| 7 | 高纯氮 | 瓶 | 40升 | ≥99.999 | 600 | 手术室 |
| 8 | 二氧化碳 | 瓶 | 13.5升 | ≥99.5 | 5100 | 骨科、检验科 |
| 9 | 二氧化碳 | 瓶 | 40升 | ≥99.5 | 50 | 药理实验室 |
| 11 | 二氧化碳 | 瓶 | 40升 | ≥99.99 | 350 | 手术室、内窥镜 |
| 12 | 高纯乙炔 | 瓶 | 40升 | ≥99.9 | 2 | 检验科 |

三、质量要求

1、医用氧质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 （2020年版）“氧”》的要求，其他气体符合国家相关质量标准，严禁提供假冒伪劣产品，严禁用工业氧气冒充医用氧气。

2、医用氧须具备有效的《药品注册批件》或《药品再注册批件》，上面标明药品通用名称：氧或不限规格品种。

3、医用氧有与货物批号相符的质量检验报告单和合格证，其他气体有产品合格证，交货的瓶装气体钢瓶上附有产品合格标识，产品合格证标识上应具有以下内容：产品名称、规格、生产日期、生产批号、产品数量、质量（kg）和纯度（%）、执行标准代号、生产企业等。

4、盛装气体的钢瓶应符合国家安全质量要求，有检定合格钢印标志和检验报告，颜色和标识要符合国家规定，并且标识清晰，瓶体洁净、附件完好。

5、运送液氧的槽车储罐有检定合格证明。

四、项目要求

1、响应供应商须具备有效的《药品生产许可证》或《药品经营许可证》，范围为医用氧或医用氧分装。

2、响应供应商须具备有效的《危险化学品生产许可证》或《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许可范围包括氮、氩及二氧化碳等。

3、响应供应商须具备有效的《道路危险货物运输许可证》或《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经营范围包含本项目涉及到的危险货物运输。

4、瓶装氧气专用运输车辆和运输医用液氧的低温液体贮槽车辆，应持有中山市交通运输局颁发的在有效期内的中山市危险化学品运输通行证，以确保医用氧气能够及时运送到位。

5、响应供应商须具有良好的配送能力，液氧的正常配送要求为两天一次，其他货物每天最少配送一次，特殊情况下的紧急用气，全天候不分时段必须1小时以内送达，不分节假日。

6、响应供应商须具备相应的维修、保养能力，能及时处理低温液氧槽、供氧管道、瓶装设备的故障以确保医用气体供应；提供24小时电话值班服务，当供氧系统发生故障时，必须在1小时内有维修人员到达现场协助处理。

7、响应供应商负责对采购人的储罐、供气主管道进行每季度一次的维护保养，需更换配件的，费用由采购人承担。

8、响应供应商免费提供40升氧气瓶供采购人使用，并负责气瓶和相关附件的检定以及相应费用；其他采购人自有设备及附件的检定由响应供应商代为办理，费用由采购人支付。

9、响应供应商负责气体的运输及装卸，按采购人要求送到院内指定地点，运输过程中的一切责任、事故由中标人负全责。

10、液氧计重的地磅服务公司的选择须经采购人同意，费用由供应商支付。

五、验收与结算

1、收货时，供应商须提供送货单、产品检测报告、地磅单等相应资料。

2、定期结算，按中标单价与实际采购量按月进行结算。

3、凭送货单、汇总表、全额发票，采购人于60天内支付相应费用。